

##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明智能”或“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薪酬方案

##### （一）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长及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及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津贴标准为每人 7.2 万元/年（含税），薪酬按月发放。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薪酬制度按月发放；绩效奖金需根据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结合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综合确定；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

相联系的收入，是对职业经理人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 三、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公司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绩效评价，并确定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支付。

3、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